

证券代码：688501

证券简称：青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2-011

关于自愿披露控股子公司获得科学技术成果 鉴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北京清远顺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 1 项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（简称中电联，是 1988 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全国电力行业企事业单位的联合组织，非盈利的社会经济团体。）颁发的“基于水侧调控的火电厂全负荷脱硝技术开发与应用”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（中电联鉴字【2022】第 115 号），经鉴定委员会一致认为：该技术属于自主创新，处于该领域国际领先水平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认证情况

序号	证书名称	证书号	鉴定日期	鉴定批准日期
1	《基于水侧调控的火电厂全负荷脱硝技术开发与应用》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	中电联鉴字 【2022】第 115 号	2022-04-12	2022-04-14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上述科学技术成果证书的取得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，本次证书的取得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拓展能力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产生正面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该证书对公司经营效益的影响受政策、市场需求、行业发展等多方面因素限制，公司尚无法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8日